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L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27)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告乃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刊發。

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13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重組交易及清洗豁免的公告(「該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2年10月3日、2022年11月3日及2022年12月2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豐盛融資有限公司(為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獲證監會允許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專責就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及清洗豁免及其中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以及投票意向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委任豐盛融資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一事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函將載於通函內。

承董事會命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潘浩然

香港，2022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潘浩然先生及利錦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江宇先生、邱伯瑜先生及鄭楨先生。

董事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中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